

「台灣 Pay x 全家便利商店，消費立折超給利」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台灣 Pay x 全家便利商店，消費立折超給利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 111 年 12 月 28 日(三)起至 112 年 1 月 24 日(二)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**活動對象：**使用參與金融機構「台灣 Pay」(透過「行動銀行 APP」或「台灣行動支付 APP」)，於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**活動地點：**「全家便利商店」實體店舖，店舖據點以「全家便利商店」官網公告為準。

三、**活動內容：**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，單筆消費滿新臺幣(以下同)100 元(含)以上者，即可現折 10 元(單筆不累積折扣，消費金額不得拆付)，本活動限量回饋 100,000 筆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**參與金融機構：**

本活動之參與金融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(限安卓版)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玉山銀行(含玉山 Wallet)，20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台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 20 家發卡機構。

肆、活動限制：

一、本活動限量回饋 100,000 筆，如達回饋筆數上限，將提前結束本活動，並公告於華南銀行官網。

二、本活動消費金額排除菸品、代收(水、電、瓦斯、學雜稅規費等)、網購取貨、代銷(交通卡、電話卡、遊戲點卡等)、代售(郵票、明信片、雙北環保袋、雙北垃圾袋、遊戲點卡等)、Fami 錢包儲值、隨買跨店取、隨買預約取、全家 LINE 社群。如遇商品折扣或以商品折價券、商品提貨券等折抵消費，將以最終折扣後掃碼付款金額計算。

三、本活動用戶結帳之實際付款金額，以全家便利商店實體店舖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而不符合本活動回饋資格，或因收銀設備故障、網路斷線、系統當機等因素導致無法即時提供折扣時，恕不再回饋及賠償任何損失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與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、或商品

服務瑕疵等買賣之實體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悉由活動店家處理。

- 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折扣金或請求損害賠償。
- 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- 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- 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其他未盡事宜以主、協辦單位官網活動訊息頁面為準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- 七、主辦單位：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執行單位：奧美公共關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連絡電話：台灣 Pay 活動小組：02-7745-1539（週一至週五 10:00-18:00）

全家便利商店：0800-221-363

聯絡信箱：Service.TaiwanPay@ogilvy.com